

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報考科目：_____ 編號：_____

姓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相 片	
現職服務 機關學校			身分證字號				
通訊地址							
聯絡電話	住宅：		手機：				
電子信箱							
學 歷	學校名稱		日夜 間部	系科		組 別	起迄年月
	大學						年 月至 年月
	研究所						年 月至 年月
							年 月至 年月
教師登記 (檢定)種類		科	證書 字號	年 月教中登(檢)定第			號
教育學分	修習學校		學分數	起迄 年月	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	(如為師大院校 畢業者免填)	
經 歷	曾服務之機關學校	職稱	起迄年月	曾服務之機關學校	職稱	起迄年月	
填表人簽章：				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專長							
右欄 請勿 填寫	初審 核章				收報 名費		

報名委託書

本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報名，今委託
_____先生（小姐）代理報名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109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
委員會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報考貴校舉辦之代理教師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，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，並願依法負相關刑事責任及放棄先訴抗辯權：

- 一、現職教師未於規定時間繳交原校離職證明書。
- 二、未領有應聘科目合格教師證書，到職後經報請教育主管機關審查，仍未能取得證書者。
- 三、未於規定時間繳交應提供或繳交之證明文件者。
- 四、資料有偽造或不實情事者。
- 五、通知錄取後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簽約回聘者。
- 六、並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 31、33 條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9 條情事者。
- 七、具雙重或多重國籍。

此 致

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蓋章)

身份證編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代理教師甄選成績複查申請表

應考人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應考科目			
複查範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成績核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成績核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選總成績核算		
申請複查日期		申請人簽章	
收件人員簽章	109年 月 日		

說明：

- 一、複查作業均請檢附身分證，以書面親自到本校人事室申請，電話概不受理；逾期或程序不合者，亦不予受理。
- 二、申請成績複查，均以1次為限。
- 三、申請複查成績僅辦理核算總分是否計算錯誤，不得要求重新評閱、提供閱覽或複印試卷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評審委員之姓名或相關資料。
- 四、成績複查時間
 - (一)第1次招考：109年7月14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0時
 - (二)第2次招考：109年7月17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0時
 - (三)第3次招考：109年7月22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0時

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代理教師甄選成績複查回覆表

申請人		複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成績無誤。
應考科目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成績有誤，應更正為()
身分證字號			分。
複查範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成績核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成績核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選總成績核算	回覆單位	109年 月 日